



第七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4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与合作

2022 年 12 月 7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77/390, 第 7 段)通过]

77/93.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与合作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 包括 2021 年 12 月 6 日第 76/65 号决议,

重申地中海国家在加强和促进地中海区域和平、安全与合作方面发挥主要作用,

欢迎欧洲地中海国家为加强反恐怖主义合作所作的努力, 特别是 2005 年 11 月 27 日和 28 日在西班牙巴塞罗那举行的欧洲地中海首脑会议通过了《欧洲地中海反恐怖主义行为守则》,

铭记沿岸国家以往关于地中海区域问题的各项宣言和承诺以及在最近举行的首脑会议、部长级会议和各种论坛上采取的所有主动行动,

在这方面**回顾**2008 年 7 月 13 日通过的《巴黎地中海峰会联合宣言》发起了“巴塞罗那进程: 地中海联盟”强化伙伴关系, 并回顾重新努力把地中海变成一个和平、民主、合作和繁荣区域的共同政治意愿,

欢迎《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佩林达巴条约》)¹ 生效, 这有助于在区域和国际层面加强和平与安全,

¹ A/50/426, 附件。



确认地中海安全的不可分割性，加强地中海国家之间的合作以此推动该区域各国人民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将大大促进该区域的稳定、和平与安全，

又确认地中海国家迄今所作的努力和展示的决心，以加紧对话和协商进程，解决地中海区域现存的问题，消除造成紧张局势的根源以及由此产生的对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认识到这些国家日益意识到需要进一步共同努力，加强该区域在经济、社会、文化和环境方面的合作，

还确认全世界，特别是欧洲、马格里布和中东出现的积极发展可以加强欧洲-地中海在所有领域更加密切合作的前景，

重申所有国家都有责任为地中海区域的稳定和繁荣作出贡献，并再次承诺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² 的各项规定，

注意到中东和平谈判，该谈判应是全面性的，应作为和平解决该区域争议问题的适宜框架，

表示关切地中海部分地区局势长期紧张，军事活动持续不断，阻碍了旨在加强该区域安全与合作的努力，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³

1. **重申**地中海的安全与欧洲安全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密切相关；
2. **邀请**地中海国家加强努力，积极推动消除造成该区域紧张局势的所有根源，促进以和平手段公正、持久地解决该区域长期存在的问题，从而确保撤出外国占领军，尊重地中海所有国家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以及各国人民的自决权利，为此呼吁按照《联合国宪章》和联合国有关决议，充分遵守不干涉、不干预、不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以及不容许以武力获取领土的原则；
3. **赞扬**地中海国家作出努力，本着多边协作精神，以协调一致整体回应的方式应对共同挑战，以期实现把地中海盆地变成一个对话、交流与合作的区域以保障和平、稳定和繁荣的总目标，鼓励地中海国家除其他外，通过在区域内各国之间开展持久、多边和面向行动的合作对话来加强此种努力，并确认联合国促进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作用；
4. **确认**在地中海地区消除发展水平上的经济和社会差距及其他障碍，各种文化彼此尊重并增进了解，将有助于通过各种现有论坛加强地中海国家间的和平、安全与合作；
5. **促请**地中海区域所有国家必须遵守多边谈判缔结的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相关法律文书，从而为加强该区域的和平与合作创造必要条件；

² 第 2625(XXV)号决议，附件。

³ A/77/131。

6. **鼓励**该区域所有国家通过推动在所有军事事务上的真正的开放和透明，特别是通过参加联合国军事支出报告制度和向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提供准确的数据和资料，促进为加强各国间建立信任措施创造必要条件；

7. **鼓励**地中海国家依据联合国各项有关决议，进一步加强合作，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包括恐怖主义分子诉诸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可能性，打击国际犯罪和非法武器转让以及非法毒品生产、吸食和贩运，因为这些行为对该区域的和平、安全和稳定并进而对改善当前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状况构成严重威胁，并且危害国家之间的友好关系，阻碍国际合作的发展，进而破坏人权、基本自由和多元社会的民主基础；

8. **请**秘书长就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与合作的方法向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

9. **决定**将题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与合作”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2022 年 12 月 7 日

第 46 次全体会议